

整理抽屉,翻到一本过去的通讯录。一个久违的女孩子名字,跳现在眼前,像记忆胡同里亮起一点灯火,照亮了一段朦胧的往事。

那是从深圳去长沙的途中。到广州正是晚上,往长沙的火车要到第二天才有,一辆拉客的小巴,将我送往一个陌生的招待所。上车不久才发现,车厢里除了招待所的业务员以外,还有一位20多岁的女孩。

小巴在珠江大道的车流中很不规矩地向东穿行。当窗外的火树银花渐渐稀疏的时候,后排座上的女孩怯声询问快到了没有。这时车已开到城郊接合部,外面黑黑的,连我这常在外跑的人也生出了几分不妙的遐想。与值夜的服务员商量,借来一辆自行车,正要上路,那同车来的女孩跑过来,说能不能带她同去,那声音里分明含着几分恳求。我觉得在这偏僻陌生的地方,自己成了这胆小无援的女孩所信赖的人,便说那就一起去吧。

办住宿手续时,知道那女孩是回杭州的家去,也是明早的车。她被安排在一楼。我则在楼上。

安顿罢行李,我下楼想出去买点东西,却发现这是个前不着村后不见店的所在。举目远眺,远处地平线上一团银河般星星点点的灯火,在茫茫夜色中充满温馨与诱惑。与值夜的服务员商量,借来一辆自行车,正要上路,那同车来的女孩跑过来,说能不能带她同去,那声音里分明含着几分恳求。我觉得在这偏僻陌生的地方,自己成了这胆小无援的女孩所信赖的人,便说那就一起去吧。

高一脚低一脚地走过一段弯弯曲曲的小路后,上了大路,我骑上车,身后带着她。夏夜旷野上的风,在身边呼呼吹过,

## 天河夜

甘建华

凉爽而有诗意。

萍水相逢之人,这时话语也多了起来。女孩说,她大学毕业后在家乡杭州工作了几年,后来想到南方闯一闯,便辞职跑到了深圳。

说话间自行车拐上平坦的马路,到了灯火闪烁的地方。

马路边有家百货商店,我们进去买了一些招待所里未备的牙刷牙膏之类,顺便在店堂里转转。卖时装的营业员上下打量着女孩和我,从衣架上取下一套时尚的裙衫递到我面前,说:先生,这位小姐配这身裙衫就更漂亮啦!我有点尴尬,女孩在旁嗤嗤地偷笑。在柔和的灯光下,我发现她确是那种相貌秀丽的江南女孩。

许是那美丽的误会在做怪,返程的路上,我与女孩的话都变少了。车轮碾过一道浅沟,颠簸中女孩惊慌地抓紧了我。我们下了车,在高低不平的小路上缓缓而行。我想起了仿佛亲历过又像在电影里见过的那种诗情画意的夜晚。天上的月儿很亮很美,星星神秘地眨着眼。我愿意这小路变得很长很长。

回到招待所,在她房间的电扇下我们又聊了会儿。空荡荡的大房间里摆着许多床,却只有她一人住。为给她壮胆,我帮她把桌子移到门边,让她锁门后将门抵住。

翌晨,帮着女孩将行李拿上车,与她同往火车站。下车后,因不在一处候车,我便在车站广场上目送她提着行李向候

车室走去。她的背影将要被车站前的人流淹没的时候,回眸留给我一个微笑。

谁都未曾说过“后会有期”,然而,彼此已留下了对方的地址。她曾说,再回南方准备重新找工作,到时会给我新的地址。此后很长时间里却没有她的音讯。那些年我忙忙碌碌像只旋转不停的陀螺,偶尔想起她,只能给这个独自闯世界的女孩以默默的祝福。

两年光景飞驰而过。有一天,我在深圳大学的一个办公室里移动桌子时,在桌与墙的夹缝中捡到一封布满灰尘的信,是她寄给我的,邮戳时间是与她分手半年后。她说她跳槽到了深圳北门外布吉镇的一家公司,邀我到她那儿去玩。我所在的深圳大学位于深圳市西南角的南山区,距她那里有几十里路,我得专门抽出一天时间去她那里。当时我正痴痴地陷在手头编写着的图书里,后来又常常出差,去布吉的事竟一拖几个月。当我即将返回家乡上海工作时,颇费周折地电话联系上了她在那家公司,方知她又刚刚跳了“槽”,人已不知去向。搁下电话,我心里涌上愧疚与一丝莫名的失落。

这年春节前夕,我随着汹涌的回乡人潮返沪,在广州挤上了一列开往杭州的列车。在杭州火车站等候转车的那个深夜,我在月台上孤独地徘徊,遥望星空,忽然忆起了那个炎热的羊城之夜,想到了那个像寒星般在心中若隐若现的女孩。我想此刻她或许也是孤燕还巢,已回到杭城拱宸桥的家中了吧,要不要去打一个电话给她?转而又想,人世间有些事,可遇而不可求的,还是让如诗如梦的往事,依旧保留着那份淡雅与单纯吧。

我只想默默对女孩说,愿她的人生之舟,划到心中的彼岸。

## 石榴花开满院红

苟文华

我的家乡,人们喜欢在庭院里栽植石榴树。

石榴多籽,籽籽团结。栽植石榴树,祈求的是多子多福,福寿绵绵。

石榴树可以如乔木一样长得十分高大,也可以像灌木一样长成一丛。石榴树有着博大的树冠,枝枝杈杈,交错叠加,形成繁复的枝杈体系,正所谓“枝繁叶茂”。

夏初,石榴树开花。石榴树的枝杈既然繁复,开出的花就必然繁多。一棵大石榴树,树枝上可以开出几百朵甚至上千朵的红花。即便是小一点的石榴树,一次开出上百朵花也不是为奇。石榴的花朵又十分硕大,花又是复瓣,一朵花就已经很惹眼了,几百朵,上千朵石榴花点缀在一棵树上,从上到下,从里到外,几乎每一根枝条上都开花,甚至一根枝条上几十朵花。绿叶红花,大红大绿,那气势绝对称得上“惊艳”了。

我家老宅的院子里有两棵石榴树,一棵在进院门的厦屋山墙前,是太爷爷当年栽植的,树干疙里疙瘩,有碗口那么粗壮,算起来已有百年树龄了。另一棵在堂屋的窗前,是父亲年轻的时候,从太爷爷栽植的那棵老树上剪来的枝条,于秋冬交际之时将枝条盘埋入土而生,到现在,枝干粗壮,虬曲盘旋,博大的树冠高至屋檐,形成一片浓荫,也有六七十年的光景。

石榴的花期比较长,前前后后,总要开十几天二十多天的花。一棵树上,盛开的,含苞待放的,正在孕育的,这个开了,那个正在等着开。这一朵刚刚谢了,那一朵又接着开,就像是一场接力赛,赶着趟儿地开着花。正在盛开着的,火红的花瓣,有的翻卷着,有的舒展着,一层一层粉

嘟嘟的红艳花瓣,一个一个浅黄的毛茸茸花蕊,花心裸露,热情而奔放,就像是激情燃烧的泼辣山姑;那些含苞待放的,水漉漉地闪烁着蜡质油光的花壳,看着瓷实实则娇嫩。它像一个神奇的小葫芦,将那些同样娇嫩的花瓣严严实实地包裹着,只在尖部裂出一道小缝隙,露出一丝猩红,犹如娇羞的深闺少女,偷偷地从门缝好奇地向外窥视。一花一世界,一树一乾坤。石榴花开满院红,这是农家庭院独有的风景。

家乡的初夏,有“串夏”走亲戚的风俗,晚辈给长辈行夏礼。太爷爷太奶奶早已过世,但家园还在,爷爷还在,太爷爷栽植的石榴树还在。姑奶奶初夏回娘家,正值石榴开花。姑奶奶踮着一双小脚,蹒跚着进入院门。她在石榴树下驻足,黑瘦而僵硬的手指抚摸着石榴树粗涩的树干,说着每次都同样的话:我小时候爬上这棵石榴树摘石榴哩,现在老了,腿脚不听使唤了,爬不上去了,哎哎。这棵石榴树咋还这么旺呀,还开这么多的花,还要结那么多的石榴。哎哎,人咋就不如一棵 tree 呢。末了,她折几朵石榴花,用昏花的老眼端详,凑近鼻子闻嗅。石榴花映红了她黧黑而瘦瘪的布满皱纹的脸,石榴花红红的色彩刺得她

干涩的老眼淌出一股浑浊的泪水。

院子的石榴树开着火一样红艳的石榴花,夏日的骄阳照耀着庭院的老屋,黑照着开满火红石榴花的石榴树。树影婆娑,花红一片。

母亲坐在石榴树的浓荫下拆洗棉衣,一堆穿烂了穿旧了的棉衣堆在她的身边,她一件一件小心翼翼地拆着浸满汗渍和污垢的面子和里子,掏出夹在面子和里子里的破棉絮。一身如石榴花一样红艳羽毛的大红公鸡,像文绉绉的绅士,来回在她的旁边踱步,偶尔仰起脖子喔喔地鸣叫几声。一阵燥热的南风吹过来,摇落下来的石榴花瓣,一片两片三四片,落红覆盖在母亲的头发上,覆盖在母亲的衣衫上。母亲在夏日的时光里,流转到一朵行将衰败和即将凋落的石榴花,虽然也红红的,但却没有了青春的光泽,显得萎靡而疲惫。

我在石榴树下盘桓着,一边捡拾掉落在地的谎花,一边吟唱起不知道什么人编的儿歌:

石榴花石榴花满园红,我娘嫌我不心疼(心疼:关中方言,漂亮俊秀之意)。

今儿打,明儿拧,你看我还能活成活不成……



杜氏雕花楼

陈永根 摄

風亭華

俞景芝 书

## 蓑笠是时光里的老物件

张绍琴

蓑笠,蓑衣和斗笠,一度是渔夫和农民的代表名词。

古代,蓑笠与钓竿携手,与渔翁为伴,留下许多难忘的记忆。

“西塞山前白鹭飞,桃花流水鳜鱼肥。青箬笠,绿蓑衣,斜风细雨不须归。”张志和一首《渔歌子》,写出了春汛时期,在优美的湖光山色中,渔翁捕鱼,乐而忘归、悠闲自在的生活情趣。

王世贞在《题秋江独钓图》中将逍遥中的萧瑟,孤寂赏秋色的意境和况味表现得丝毫不差。“一蓑一笠一扁舟,一丈丝纶一寸钩。一曲高歌一樽酒,一人独钓一江秋。”渔人一面歌唱,一面喝酒,赏一江秋景,钓一江秋色。

柳宗元《江雪》中的蓑衣和渔翁则是一尘不染,寂静而又孤傲:“千山鸟飞绝,万径人踪灭。孤舟蓑笠翁,独钓寒江雪。”任雪大风劲,天地间万籁俱寂,渔翁一叶孤舟,披蓑戴笠,独钓一江寒雪。

旧日的蓑笠伏在农民的背上,与雨水嬉戏,随田家的日子轻歌:“农妇白红裙,农女绿蓑衣。齐唱田中歌,嚶仵如竹枝。”

蓑笠为情势所迫,一变而为农夫时曾说:“许下多公卿,而我蓑衣笠笠,放荡于东坡之上,岂复能事公卿哉。”苏轼当然不是真的披着蓑衣戴着笠笠,长做农夫,只是以此表明难以与某些公卿为伍罢了。

罗大经在《鹤林玉露》云:“士岂能长守山林,长做蓑笠,但居市朝轩冕时,要使山林蓑笠之念不忘,乃为胜耳。”

也是将蓑笠喻为农夫,指出读书人不可能一直隐居山林,长做农夫,而应发愤图强,谋得一官半职,并不忘平民百姓,方不枉此生。

在我年幼时,蓑衣、斗笠常年挂在泥瓦房的檐下,是父亲雨天干农活的标配。在我眼中,披蓑戴笠的父亲像一个无所畏惧的英雄,无论是大雨滂沱的夏季,还是霏霏细雨的春日,或是秋雨萧萧的日子,抑或寒雨连天的冬日,父亲出门时总会先在屋檐下站定,取下蓑衣斗笠,对着雨帘穿上蓑衣,系紧棕绳,戴上斗笠,再大步走向田地。劳作大半天后回来的父亲取下湿漉漉的蓑衣、斗笠,仍然挂在檐下,让它自然晾干,很快廊檐下便积下一滩水,四散流去。蓑衣斗笠,陪伴着父亲走过四季的风雨,成为我年少岁月里的斑驳记忆。

如今的蓑笠,除了在诗词中读到,大约只能在农耕文化的展览馆中看到了。蓑笠逐渐淡出人们的日常生活,成为时光里的一个老物件,但我们有理由相信它不会退出历史舞台。蓑笠浓缩着深厚的文化传统,它在古代的诗词中永存,也应该在我们子孙后代的记忆里永存。

## 声音可亲

章铜胜

当读书、写字成为一种习惯后,对一些句子,或是词语会比以前敏感一些,也会偏爱一些。声音可亲,是那种在直觉上就会让我喜欢的一类词语,就像苇岸觉得“惊蛰”两个字,“神奇地构成了生动的画面和无穷的故事”一样,也像苇岸的好友鲍尔吉·原野觉得“雨水”两个字,有可与上天相配的庄重一样。字与词,在他们眼里,不只是神奇、神秘的,还是美好的,且有着不同一般意义的,仿佛某些自然的奥秘被他们发现了一般,文字给他们带来的快乐是难以比拟的。

声音可亲,这几个字的组合不知被人用过多少年多少次了,而它对于我来说却是新奇而有趣的,有着某种顿悟般的神奇与庄重,好像是我重新发现了它们一样。这几个字,让我想起了许多可以亲近的声音,那是留在时光里的声音,它会告诉我一些什么,它也曾给我留下过一些什么,现在想起来,还是会有着第一次读到这几个字时的感受,亲切而又喜欢。

有些声音,是可以亲近的,比如钟声。钟声清脆悦耳,在空中慢慢回荡,让人向往,令人喜欢。钟声响起,仿佛世间的一切都矮了下去,有一种甘愿臣服的姿态,匍匐下身,谦恭而又温顺。当钟声过去,人们又抬起了头,又恢复了那种自信,自心里有一种经过洗礼般的谦和。我一直认为,钟声是可以触及灵魂的声音。

有一段时间,我非常迷恋钟声,那是学校附近一座寺庙传来的钟声,它清晰悠扬,回响在了,每一声,好像都会撞中我的心事般。少年人的心事通常都是简单的,是一个又一个的小心事,像一声又一声的钟声,清脆地敲响,悠然地回荡,然后悄悄地消失,我喜欢静静地等待下一次钟声响起。

## 麦田的回忆

张镇

“看,娘给你带什么来了,这可是你小时候最爱吃的。”母亲竟然从老家给我带来一大捆蒸熟的小麦。

我迫不及待地拿出一把放在手里搓一搓,再放到嘴边一吹,麦粒就飞出去了,然后把绿油油的麦粒一把全塞到嘴里咀嚼起来。香甜的麦香味瞬间温暖了我,熟悉的味道把我拉回到小时候。

我出生在一个农村家庭,从小在农村长大,那时候家里穷,所以零食和玩具对我们这些农村的孩子来说简直就是“奢侈品”。

每年的五月份都是我们这些小鬼最开心的时候,因为要有“零食”吃了。记得上小学时,去学校要经过一大片麦地。微风徐徐吹过,万顷麦田泛着绿油油的波浪,美丽极了!那个时候我们却不懂得欣赏它的美,把全部精力都放到了新鲜麦穗上,好像只要一不留神,我们的“零食”就不见了似的。每次上学路上我们都是边吃边走的,有的小朋友吃的是锅里蒸的,有的小朋友吃的是用火烤的,有的小朋友直接从麦地里薅几把嫩麦穗搓一搓,吹一吹就吃起来了。生的也好熟的也要,对我们来说都是“零食”。

六月份是小麦收割的季节。小麦成熟了,田野里一片金黄,成熟的麦子随风摇摆,好像在向我们招手,而麦地就成了我们这些孩子的“游乐园”。我上小学那会,每年收割小麦,父亲都会先打个场。父亲和母亲负责割麦子,我们姐弟几个就负责把麦子抱到场里均匀摆好。“厚度要差不多,别太厚也别太薄。”父亲反复地提醒着。等我们把整个场铺满后,就开始轧场了,父亲牵着毛驴,毛驴拉着石碾,石碾轧着麦子。过不了多长时间,麦粒们就从麦壳里跑出来了。我们便拿出杈把麦堆堆成垛,这个时候就需要一个人上去踩麦垛使它足够结实不坍塌。而我是公认的“踩垛小能手”,父亲左边一杈我在左

都说少年的心事难以与人说,可是现在想起来,彼时的钟声和我的一些想法,曾是那样声心相应,那是一段可亲可爱的时光。

枫桥畔的张继,一定是喜欢寒山寺的钟声的,不然,他又怎么会听得那样仔细、动情。他是姑苏城的客人,在孤寂的夜里,姑苏城外的寒山寺用钟声安慰远道而来的客人,钟声含情,声声萦绕在客船边,虽然没有热情的客套,但也不至于有疏离与拒绝。钟声是有情的,为姑苏城与张继保持了一种最好最恰当的距离。有情的钟声,是可亲的,对于张继如此,对于想起枫桥畔钟声的每一个人,也是如此。一座姑苏城,一座寒山寺,曾打湿了多少人的人间天堂梦。

不知道弘一法师是否喜欢泉州的承天寺、开元寺、小丛竹里的钟声。我对弘一法师的情感始终是敬仰的,想要与之亲近的敬仰,有点像丰子恺对恩师弘一法师的情感,有些矛盾,可这种矛盾也始终无法厘清。总觉得弘一法师的一生也是有些矛盾的,有《送别》的深情,也有皈依佛门的决绝。那么钟声对于他来说,又意味着什么呢,是往事的悠然回荡,还是佛门的声声清静,他在钟声里感受到的清与静,是可亲的吗?他写下“悲欣交集”的绝笔时,是一种圆满的与万物亲近的悟吗?若是如此,那么悲自何处来,欣从何时起呢?钟声让人迷茫,可我还是觉得你亲近它的时候,它与你是相亲的。

自然的声音,是天籁之声,也是可亲的。我相信,叶生花落,是有声的,大如玉兰的花瓣,轻如牡丹的花瓣,小如樱桃杏李的花瓣;四季风雨的声音,或润泽如无声,或暴烈如吼,或清徐如诉,或风号如鸣;鸟鸣虫唱的声音,或春鸟欢歌,或夏蛙如鼓,或秋虫呢喃,其声各有可亲处。

最可亲的声音,也是我们最熟悉的声音,是父母的言与笑,是祖辈和老人慈蔼的声音,是乡亲们的亲切的话语。

声音可亲,可亲的是人,也是深藏心中的那份情。

边踩一踩,母亲右边一杈我就跑到右边踩踩。我在麦垛上跑来跑去的时候,麦垛就越来越越高越来越有型了。“二妞踩的麦垛总是又结实又漂亮!”每次听到邻居大娘说这话我就特有成就感!

我印象最深刻的还是“看场”。每年打出麦粒后,父亲晚上就要在场里睡觉看着妻子,以防坏人偷去。等他晚上回家吃饭时,需要留一个人换他一段时间,我自称胆子大便接了这份活。但当时内心的那份恐惧到现在依然记忆犹新,只要我家场边有点动静我就感觉危险近了一步,我的恐惧就多加一分。现在回想那时候到底怕什么呢,还真不是怕他们偷我家麦子。

最让我揪心的就是下雨天,父亲和母亲都无法入眠。以免麦粒潮湿发芽,收割完的麦粒要在场里面晾晒几天才能装进粮仓,万一遇到雨天,只能暂时盖上塑料膜,可是即使保护得再好,挨着地面的麦粒有时还是难逃一劫,雨天后就长起了让人讨厌的绿芽,辛辛苦苦打出的麦粒就白瞎了。

我上中学那会,父亲还是会提前轧场。不过拖拉机收割小麦代替了人工收割,毛驴拉石碾轧场也被拖拉机拉石碾取代了,小麦晾晒也从场搬到了水泥房顶上,再也不用“看场”了。我上大学的时候,联合收割机来到了我们村,以前七八天收割完的小麦不到两个小时就收割完了,再也不用担心下雨天了。

农业机械化,提高了农村生产效率,让农民的生活越来越好。

小时候的“零食”“游乐场”“场”只能梦里再见了,但我却一直对小麦田地有一份说不清的感情。每次回老家,只要经过麦地我总是毫不犹豫地停下车,走进麦地再次感受一下它的怀抱,或许是要把小时候没时间欣赏的美景好好欣赏一番,也或许只是想记得今天美好生活的来之不易!

## 刺槐花儿开

张新文

来,可见刺槐树的生命力的顽强。一到五月,洋槐树的花儿就开了,开始像葡萄开花结穗般,慢慢地,如米粒,后来见风长,似飞蝶,挤挤挨挨,一副你不让我,我不让你的样子,洁白得有些忘我。刺槐花肆意地开着,它们的香味总是弥漫着甜的味道,所以就引来了很多可爱的蜜蜂,说不准它们还会在刺槐树的枝丫上留下一块蜂蜜来。

每到刺槐花盛开的季节,我们一帮孩子,就忙着挎着篮子去张大爷家的刺槐树上采摘槐花,母亲把槐花清洗打理干净后,她喜欢清炒刺槐花,热锅放一小勺猪油,加葱姜蒜,加刺槐花,稍微炒几下就出锅,盛到洁白的菜盘里,一箸入口,唇齿留香,有一股清炒小米虾的味道,好吃极了!在物资匮乏年代,母亲变着花样做槐花饭给我们吃,她把槐花洗净后,趁着花上有些湿漉

漉的水分,用玉米面拌刺槐花,而后装进饭碗里放到锅里蒸。玉米的香味,和着刺槐花的甜香味,温暖了我整个童年。

“五一”去江南古镇周庄游玩,中午在临水的一家小酒馆坐了下来,小酌几杯江南的黄酒,美美地吃着万三蹄,景区人挤人,一边酌酒,一边欣赏来自他乡的游客,自是一种惬意……“卖槐花嘞——刚采新鲜哟——”一个水灵灵的小姑娘,打着粉红色的油纸伞,挎着一竹篮的采槐花,沿街叫卖着。禁不住儿时诱惑,我买了一斤,央求店老板随意做一下,他爽快得很,三下五除二,没多久就把一盆清蒸刺槐花端了出来。色香味俱佳,裹杂着水乡调和的,特有的味道,满腹泛起童年的味道,想想当下的生活和记忆里的困苦日子,今天的我们是何其地幸福啊!

店老板听说我爱好写文章,执意让我留下几个字来,盛情难却,我在店老板的留言簿上写下了一行字:“刺槐花儿开,幸福生活来。”

离开周庄的时候,已是落霞满天,腹腔里依然充盈着刺槐花的甜香味……